

股票代码：600595  
债券代码：122093

股票简称：中孚实业  
债券简称：11 中孚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165

##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。会议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方式表决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 9 名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讨论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崔红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**

经公司董事长崔红松先生提名，聘任张松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杨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；**

经公司总经理张松江先生提名，聘任马文超先生、司兴华先生、张风光先生、宋志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郎刘毅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。（张风光先生、宋志彬先生、郎刘毅女士简历见附件）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**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丁彩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**

**（一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**

召集人：崔红松

委 员：张松江 司兴华 瞿霞

**（二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**

召集人：吴溪

委 员：张松江 梁亮

**（三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**

召集人：瞿霞

委 员：崔红松 吴溪

**（四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**

召集人：梁亮

委 员：崔红松 吴溪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附件

1、杨萍，女，1977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。1999 年至今在公司

证券部工作，现任公司证券部经理；2008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；2012年12月6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2、张风光，男，196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经济师。1987年在公司财务科工作，2003年至2007年任公司投资部经理，2007年2月至2015年2月任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5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。2013年12月9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3、宋志彬，男，197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。2002年9月至2014年3月，在豫联集团项目开发部工作，历任副经理、经理；2014年3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公司生产计划部副经理、经理、生产总监；2016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豫联集团总经理助理；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计划发展部经理。

4、郎刘毅，女，1974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1994年至2015年2月历任公司财务会计、主任会计师；2015年2月至今任副总会计师。

5、丁彩霞，女，1978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2000年5月参加工作至今就职于公司证券部，2006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公司证券部主管、2011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，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